

## 昆明百货大楼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和先机”）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其持有本公司 22,628.9043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.34%。2016 年 6 月 2 日，本公司接到太和先机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，获悉太和先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2,628.90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.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是	226,289,000	2016年6月2日	2018年11月30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0%	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
合计		226,289,000				100%	

本次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。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6月2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11月30日。本次质押完成后，太和先机所持股份中，被质押股份22,628.90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.34%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00%。

#### 2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太和先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勇先生控制的子公司，谢勇先生通过太和先机和东北证券明珠 148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专用证券账户“富安达资产-宁波

银行-富安达-昆百大资产管理计划”合计控制本公司股份 32,628.9043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.88%。在太和先机本次质押手续完成后，谢勇先生合计控制的本公司股份中，被质押股份 22,628.90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.34%，占其所控制本公司股份的 69.35%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质押的函；
2.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明百货大楼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6 月 3 日